



康正检测
KANGZHENG ANALYSIS



化妆品注册和备案检验检测机构序列号:

20190180

康正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

检验受理编号	GF01802021058087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 5D 玻尿酸按摩膏
样品外文名称	/
送 检 单 位	广州汇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021 年 03 月 08 日



康正检测
KANGZHENG ANALYSIS



声 明

- 一、 本检验报告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二、 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复印件无效。
- 三、 本检验报告及检验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、评优及宣传等。
- 四、 本检验报告一式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检测机构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隧达街 11 号第一栋

检验地址： /

邮政编码： 510700

联系电话： 020-89855875



康正检测
KANGZHENG ANALYSIS



201919004775

康正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1802021058087

第 1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 5D 玻尿酸按摩膏	样品数量及规格	6 瓶, 160g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RFB19D01
颜色和物态	白色膏状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40218
受理日期	2021 年 03 月 01 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1 年 03 月 08 日
检验项目	化妆品安全性评价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州汇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尚信路 12 号 412 房-D425		
生产企业	广州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景大道北 8 号 A 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结果汇总:

根据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对送检样品进行安全性检验,结果如下:

(一)微生物检验:菌落总数、霉菌和酵母菌总数、耐热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和铜绿假单胞菌项目结果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标准要求。

(二)理化检验:汞、砷、镉、铅和二噁烷项目结果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标准要求。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郭锦芬

黄一娥

2021 年 03 月 08 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(2)



康正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1802021058087

第 2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 5D 玻尿酸按摩膏	样品数量及规格	2瓶, 160g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RFB19D01
颜色和物态	白色膏状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40218
受理日期	2021年03月01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1年03月08日
检验项目	微生物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州汇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尚信路12号412房-D425		
生产企业	广州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景大道北8号A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检验结果:

微生物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限值
菌落总数	CFU/g	< 10	≤ 1000
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< 10	≤ 100
耐热大肠菌群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铜绿假单胞菌	/g	未检出	不得检出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郭锦芬

2021年03月08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

康正检测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检验受理编号: GF01802021058087

第 3 页 / 共 3 页

样品中文名称	KOUQI 蔻琦 5D 玻尿酸按摩膏	样品数量及规格	1瓶, 160g/瓶
进口产品外文名称	/	生产日期或批号	RFB19D01
颜色和物态	白色膏状	保质期或限期使用日期	20240218
受理日期	2021年03月01日	检验完成日期	2021年03月05日
检验项目	理化检验项目		
检验依据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		
送检单位	广州汇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尚信路12号412房-D425		
生产企业	广州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地址	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景大道北8号A栋		
境内责任人	/		
地址	/		

检验结果:

理化检验结果

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结果	检验方法	方法检出浓度	限值
汞	mg/kg	< 0.001	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法	0.001	≤ 1
砷	mg/kg	0.0043	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法	0.001	≤ 2
镉	mg/kg	< 0.001	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法	0.001	≤ 5
铅	mg/kg	< 0.03	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质谱法	0.03	≤ 10
二噁烷	mg/kg	< 1	第四章 2.19 第二法 气相色谱-质谱法	1	≤ 30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授权签字人

黄丽娟

2021年03月08日

